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31.604.538 股, 占总股本的 5.4221%; 本次实际可 上市流通数量为 31,604,538 股, 占总股本的 5.4221%。
 - 2、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21年10月27日(星期三)。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1年3月15日,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 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793号)。批复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 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2021年4月,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为31,604,538股,发行价格为24.68 元/股,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于2021年4月2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 市,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6个月。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及限售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股东/产品名称	配售股数 (股)	限售期
1	瑞士银行(UBS AG)	UBS AG	1,215,559	6个月
,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4,862,236	6个月
3	徐学青	徐学青	810,372	6个月
4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 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5 267 723	6个月

	合伙)) -长江晨道(湖北)新 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财通基金一潘旭虹一财 通基金韶夏1号单一资产 管理计划	40,519	6个月
5		财通基金一苏州工业园 区中鑫能源发展有限公 司一财通基金中鑫1号单 一资产管理计划	810 372	6 个月
		财通基金-龚晨青-财 通基金哈德逊99号单一 资产管理计划	40,519	6 个月
6	陆曙光	陆曙光	2,431,118	6个月
7	夏威	夏威	2,269,043	6个月
8	徐超凡	徐超凡	4,051,863	6个月
9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大成优选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LOF)		6个月
		大成基金一光大银行一 大成阳光定增1号集合资 产管理计划		6个月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上投摩根核心成长股 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24,149	6个月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一上投摩根新兴动 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个月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一上投摩根转型动 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	2/13/112	6个月
1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上投摩根核心优 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个月
		中国建设银行一上投摩 根中国优势证券投资基 金		6个月
		中国建设银行一上投摩 根阿尔法股票型证券投 资基金		6个月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上投摩根行业轮动股 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个月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上投摩根远见两年持 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 金	1 782 820	6个月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上投摩根行业睿选股 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个月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上投摩根动力精选混 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个月
11	上海海竞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	上海海竞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	810,372	6个月
12	光大永明资产管理股份 有限公司	光大永明资产聚益事件 驱动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1,782,826	6个月
	合计		31,604,538	

二、本次申请限售股解禁的股东所做的股份限售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1、本次限售股东出具的承诺:

瑞士银行(UBS AG)、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徐学青、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陆曙光、夏威、徐超凡、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海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光大永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承诺:

自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所认购的天华超净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若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在本人/本公司减持前有其他规定的,则本人/本公司承诺将严格遵守本公司减持时有效的规定实施减持。

2、本次限售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3、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也不存在对其违法违规担保的情形。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1年10月27日。
-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 31,604,53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4221%,实际可上市流通的股份数量为 31,604,53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4221%;
-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共计 12 名,证券账户共计 24 个,涉及的限售股份均不存在冻结、质押等情形。
 - 4、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股东/产品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 总数(股)	本次解除限售 数量(股)	本次实际可上市 流通数量(股)
1	瑞士银行(UBS AG)	UBS AG	1,215,559	1,215,559	1,215,559
2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4,862,236	4,862,236	4,862,236
3	徐学青	徐学青	810,372	810,372	810,372
4	长江晨道(湖北)新能源 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5,267,423	5,267,423	5,267,423
5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财通基金一潘旭虹一财 通基金韶夏1号单一资产 管理计划	40,519	40,519	40,519
		财通基金一苏州工业园 区中鑫能源发展有限公 司一财通基金中鑫1号单 一资产管理计划	810,372	810,372	810,372
		财通基金一龚晨青一财 通基金哈德逊99号单一 资产管理计划	40,519	40,519	40,519
6	陆曙光	陆曙光	2,431,118	2,431,118	2,431,118
7	夏威	夏威	2,269,043	2,269,043	2,269,043
8	徐超凡	徐超凡	4,051,863	4,051,863	4,051,863
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一大成优选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LOF)		405,186	405,186	405,186

		大成基金一光大银行一大成阳光定增1号集合资	405,186	405,186	405,186	
		产管理计划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版份有限公司 一上投摩根核心成长股 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24,149	324,149	324,149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一上投摩根新兴动 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01,783	1,701,783	1,701,78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一上投摩根转型动 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	243,112	243,112	243,11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上投摩根核心优 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83,630	283,630	283,630	
10			中国建设银行一上投摩 根中国优势证券投资基 金	607,780	607,780	607,780
10		中国建设银行一上投摩 根阿尔法股票型证券投 资基金	283,630	283,630	283,63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上投摩根行业轮动股 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83,630	283,630	283,63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上投摩根远见两年持 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 金	1,782,820	1,782,820	1,782,82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上投摩根行业睿选股 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67,261	567,261	567,26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上投摩根动力精选混 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4,149	324,149	324,149	
11	上海海竞投资管理有限公 司	上海海竞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	810,372	810,372	810,372	
12	光大永明资产管理股份有 限公司	光大永明资产聚益事件 驱动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1,782,826	1,782,826	1,782,826	
	合计		31,604,538	31,604,538	31,604,538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后股本变动结构表

nn w bi es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股份性质	股份数量(股)	比例(%)	增加(股)	减少(股)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193,811,844	33.25	0	31,604,538	162,207,306	27.83
高管锁定股	162,207,306	27.83	0	0	162,207,306	27.83
首发后限售股	31,604,538	5.42	0	31,604,538	0	0
二、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	389,068,694	66.75	31,604,538	0	420,673,232	72.17
三、总股本	582,880,538	100.00	31,604,538	31,604,538	582,880,538	100.00

五、保荐机构对本次股份解除限售的核查意见

公司此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独立财务顾问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解除限售的核查意见》, 认为: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解除限售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相关股东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对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解除限售上市流通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 2、上市公司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申请表:
- 3、股本结构表:
- 4、限售股份明细数据表;
- 5、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6、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2日